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辦理代理公庫銀行公開遴選須知

一、依據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以下簡稱本所）為遴選「國姓鄉代理公庫銀行」，依據地方制度法第七十四條、公庫法第三條、「南投縣縣庫管理辦法」第四條規定及參酌財政部訂定之「地方政府公庫代理銀行遴選辦法」，訂定本須知。

二、業務說明：

（一）代理期間：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業務範圍：詳如契約書草案。

三、遴選資格：

（一）在國內合法登記且領有有效證件之本國銀行，並在代理期間內於本縣設有 1 處以上營業處所。

（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參選銀行依規定應符合下列資格條件：

1、113 年底淨值在新台幣一百億元以上。

2、經會計師簽證之最近五年稅前淨值報酬率平均為正數。

3、為公營銀行或最近半年經會計師複核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的比率高於百分之八或經國內外知名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長期債務信用等級為 A-級或相當等級以上者。

4、最近四季逾期放款比率平均數未超過百分之一點五。

四、服務建議書

(一) 內容：

應載明計息方式（不得低於契約書草案中第十一條的相關規定），以及其他可提供之資源及服務（如是否提供專人及單一窗口服務、代庫經驗、在轄區內的分支機構等）。

(二) 格式：

- 1、使用文字為中文，以直式橫書為原則，並以 A4 紙張繕打，裝訂成冊。
- 2、檢附遴選資格相關文件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之印章。

五、應備資料文件：

(一) 資格文件及服務建議書六份（詳如資格與文件審查表），裝封於不透明封袋內，封口應密封並加蓋銀行印章，封面註明參選銀行名稱、地址及負責人姓名。

(二) 於 114 年 6 月 17 日下午 5 時前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地址：544 南投縣國姓鄉石門村國姓路 267 號）或親送本所財政課，逾期概不受理。

(三) 相關證明文件及服務建議書提出後，本所概不退還。

六、遴選作業：

(一) 設評選委員會：置委員 5 人，由本所主管擔任之。

(二) 評選項目

- 1、最近一年資產總額（十分）
- 2、113 年底淨值（十分）
- 3、最近五年平均稅前淨值報酬率（十分）
- 4、最近半年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十分）
- 5、長期債務信用評等（十分）
- 6、最近四季逾期放款比率（十分）
- 7、服務功能及配合性（四十分）

七、遴選原則

（一）於收件載止後，本所將於 114 年 6 月 18 日上午 9 時 30 分辦理遴選作業，依據參選銀行所提資料進行書面評選，經評審為第一名者，取得優先商議契約資格，依其所作承諾，列入契約依據，並經本鄉鄉民代表會通過後，另函通知簽約，逾期放棄資格，由第二名遞補之。

（二）本遴選案評定之總評分平均未滿 75 分之參選銀行，為不合格銀行，不得作為本案獲選銀行。

（三）本代理公庫契約須報請南投縣政府備查後始生效力。

八、其他未盡事宜，依相關法律辦理。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遴選公庫銀行資格與文件審查表

銀行名稱：_____

項目	審查內容	是否已附	個別審查項目
1	最近一年資產總額文件		
2	113 年底淨值在新台幣一佰億元以上之證明文件		
3	最近五年淨值獲利率平均為正數之證明文件		
4	為公營銀行或最近半年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的比率		
5	經國內外知名信用評等機構評定長期債務信用等級為 A-級或相當等級以上之證明文件		
6	最近四季逾期放款比率平均數未超過百分一點五之證明文件		
7	服務建議書		
資格文件審查結果		符合	不符合

備註：請參選銀行先自行檢核，且證明文件依各項審查項目依序裝訂。

南投縣國姓鄉公所遴選代理公庫銀行財報分析表

(請銀行自填)

銀行名稱：_____

項目	評比項目	數值或金額	備註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最近一年資產總額		
2	113 年底淨值		
3	經會計師簽證之最近五年 平均稅前淨值報酬率		
4	最近半年經會計師複核之 資本與風險性資產的比率		
5	最近一期年報長期債務信 用評等		
6	最近四季逾期放款比率平 均數		

填表單位：

(請加蓋貴行庫印信)

法定代理人：

南投縣國姓鄉公庫代理銀行遴選項目表

項次	評 選 項 目	評 分 級 距	配分標準	銀行自評	評選委員評分
甲、銀行組織規模、資本額、經營管理：六十分	1. 資產總額(以最近一年財務報表為基準)	A. 超過 3 兆元 B. 超過 2 兆元至 3 兆元 C. 超過 1 兆元至 2 兆元 D. 等於或低於 1 兆元	10 分 8 分 6 分 4 分		
	2. 淨值(113 年底)	A. 超過 2,000 億元 B. 超過 1,500 億元至 2,000 億元 C. 超過 1,000 億元至 1,500 億元 D. 100 億元至 1,000 億元	10 分 8 分 6 分 4 分		
	3. 最近五年平均稅前淨值報酬率	A. 超過 6% B. 超過 4%至 6% C. 超過 2%至 4% D. 等於或低於 2%	10 分 8 分 6 分 4 分		
	4. 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的比率	A. 超過 12% B. 超過 11%至 12% C. 超過 10%至 11% D. 8%至 10%	10 分 8 分 6 分 4 分		
	5. 長期債務信用評等(以最近一年報為基準)	A. AAA 或相當等級 B. AA 至 AA+或相當等級 C. A 至 AA-或相當等級 D. A-或相當等級	10 分 8 分 6 分 4 分		
	6. 最近四季逾期放款比率平均數	A. 等於或低於 0.2% B. 超過 0.2%至 0.4% C. 超過 0.4%至 0.6% D. 超過 0.6%至 1.5%	10 分 8 分 6 分 4 分		
乙、銀行收費標準、服務功能及配合性：四十分	1. 營業據點(含轉委託其他金融機構)	A. 5 處以上 B. 3-5 處 C. 1-2 處	8 分 5 分 3 分		
	2. 手續費及匯費優惠	A. 全部減免 B. 部分減免 C. 不減免	8 分 5 分 3 分		
	3. 公庫存款計息方式	A. 全部計息 B. 設定基準存量計息 C. 不計息	8 分 5 分 3 分		
	4. 單一窗口及專人服務	A. 設立 B. 不設立	8 分 3 分		
	5. 其他可提供的服務項目	請斟酌給分	8 分		
評 分 合 計					

評審委員簽名：_____

日期：114 年 月 日